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长刘惠斌主持。公司监事会经过表决，通过如下监事会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

名李章先生、刘惠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提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在新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章：男，1966年2月出生，硕士，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审计署金融审计司副处长；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

刘惠斌：男，1975年3月出生，硕士，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历任法院助理审判员、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长。